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230236600201540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舟曲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肖小林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舟曲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宗旨和 业务范围	督查指导、评估全县教育教学工作，协助县教育局做好各类学校的管理。		
	住 所	舟曲县老城区统办楼六楼		
	法定代表人	肖双林		
	开办资金	3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全额拨款）		
	举办单位	舟曲县教育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93		30	
网上名称	舟曲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 委员会办公室·公益		从业人数	9
对《条 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 况	无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一）开学工作督导情况。为进一步巩固我县控辍保学工作成果，确保 2023 年各级各类学校春秋两季学期按时完成教学任务，县教育局及县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成立专项督查组，分组对我县各学校围绕控辍保学、疫情防控及开学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督查，并将督查结果及时进行了通报。（二）迎接省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工作。召开了全县迎接省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工作安排部署会，制定了《关于成立舟曲县迎接省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关于印发舟曲县迎接省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舟曲县教育系统迎接省政府对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工作方案》等文件，从多个方面明确了工作任务，指出了困难问题，提出了目标要求，并对下一步工作做了安排部署。甘南州政府教育督导委办公室组织有关专家组成考评组，于 4 月 25 日-28 日深入我县 12 个乡镇、15 所乡镇中心小学及 4 所县直学校幼儿园、1 所民办幼儿园对我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进行现场督评，经评估组最终评定，舟曲县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工作最终得分为 93.4 分，达到了优秀等次。（三）“五项管理”工作落实情况。2021 年 3 月以来，教育

部陆续出台了中小學生手机、睡眠、读物、体质、作业等五项管理的政策文件，措施坚决、指向具体。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日前印发了《关于组织责任督学进行“五项管理”督导的通知》，为推动全系统落实“五项管理”文件要求，摸清全县工作现状，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对全县中小学“五项管理”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专项督导。（四）综合督评及专项督导工作情况。按照年初制定的2023年督导工作计划，上半年已完成了对峰迭镇学区、峰迭新区小学及蓝天幼儿园的综合督评工作，并对大峪、峰迭等学校大灶食品安全，课后服务费发放情况等工作进行了专项督查。下半年完成了对曲告纳、八楞、坪定乡镇、学区及中心幼儿园的综合督评工作。对原峰迭新区中学校长任期结束进行综合督导评估。（五）“1234678”教育目标完成情况。我县中小学校办学条件得到全面改善，为进一步实现学校建设和管理的同步提升，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充分发挥校园特色建设在营造良好育人环境中的重要作用，促进学校内涵发展，按照州教育局“1234678”教育目标有关要求，我县开展“八个标杆”校创建活动，全县共有24所校（园）参与，截止目前共有13所校（园）通过县级验收，5所已完成州州级验收。（六）进一步加强教育督导队伍建设工作。为

进一步加强我县教育督导工作，健全完善督导责任区制度，充分发挥教育督导的监督、评估、检查、指导作用，不断规范各级各类学校的办学行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有效促进全县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决定组建一支涵盖面广、影响力大、结构合理、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专兼职督学队伍。经过认真筛选，在县教育局推荐的基础上，报请县政府研究审查后，决定聘任郭斌等 7 名同志为专职督学，聘任李义军等 46 名同志为兼职督学，具体负责依法监督检查县政府职能部门和各责任区学校的办学行为。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和理顺督学责任区管理体系，不断创新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充分发挥教育督导机构对教育改革发展的推动力，促使全县教育科学优质健康发展，经研究决定按照片区划分在全县范围内设立了 5 个教育督学工作站。（七）坚持集中学习、参加培训、分散自学等多种形式进行学习，提升素质。先后组织责任区督学多次学习了国家《教育督导条例》、《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及责任区督学公示制度等相关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教育督导业务知识，进一步明确了职能职责。并组织相关专兼职教育督学赴合肥、南京积极参加甘南州专兼职教育督学能力提升培训。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	无
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	无
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	无
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	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肖竹林  公章： 2024年1月11日
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	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并经保密审查，可以向社会 公示  公章： 2024年1月11日

填表人：尚正文 联系电话：13909415240 报送日期：2024年1月19日